

湛江开放大学文件

湛开大党字〔2026〕13号

签发人：黄华兵

关于表彰先进党支部、优秀党务工作者 和优秀共产党员的决定

我校党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持续深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，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，牢牢把握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总要求，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，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，真抓实干、攻坚克难，在推动我校高质量发展中涌现出许多先进，为促进学校发展作出了突出贡献。

在中国共产党成立 105 周年之际，为表彰先进典型、弘扬实干正气，深化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，进一步在全校形成崇尚先进、见贤思齐的浓厚氛围，激励广大党员不断进取，经各党支部民主推荐，校党委研究决定，授予第一党支部和第六党支部“先进党支部”称号；授予余念、肖艳、郭昱良

等三名同志“优秀党务工作者”称号；授予叶振均、王敏、陈欣欣、陈虹元、黄宁、苏舟怡、谢月倩、杨琪瑛、程振林、陈建桦等十名同志“优秀共产党员”称号(排名不分先后)。

希望受到表彰的集体和同志珍惜荣誉、戒骄戒躁，以此次表彰为新起点，持续夯实党性根基、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，始终把立德树人成效、师生群众满意度作为检验工作实绩的核心标尺，奋力创造经得起师生、实践和历史检验的育人实绩。

中共湛江开放大学委员会

2026年6月30日

